附件6：

财务处关于2019届毕业生缴纳相关费用的说明

1. 请登录成都大学网—机构设置—职能部门—财务处，点击“学费查询”栏（http://jcc.cdu.edu.cn:61213/xfcx/student.php），查询自己学费、住宿费等缴纳情况。若有欠费，请尽快到财务处收费科（行政楼一楼教师事务服务大厅（财务大厅）01号窗口柜台）缴纳。
2. 离校平台的收费系统数据不能实时更新，与离校系统的更新时间同步，请同学们及早缴清费用，以免影响其他手续办理的时间。
3. 因住宿费标准由学生宿舍管理中心提供，凡对于应收款标准有疑议的同学，请到学生宿舍管理中心（9栋学生公寓学生事务服务大厅）何平芳老师处查询、确认。
4. 因选修费由教务处提供，凡对于应收款金额有疑议的同学，请到行政楼一楼教师事务服务大厅（教务大厅）02号窗口查询、确认。
5. 教材费已由各班与书商结算，以前欠缴学校代收部分的，原则上采用按班级结算、缴费方式。班级完成缴交财务处后，个别未在班级缴清教材费的同学，自行到教务处教材科（行政楼一楼教师事务服务大厅（教务大厅）01号窗口）查清个人应缴教材费，再到行政楼教师事务服务大厅（财务大厅）01号窗口缴纳教材费。

办理地点：行政楼一楼财务大厅01号窗口

联系方式：黄丽颖 84616026